

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 2025 年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，编制发布本报告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事项，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电子版可从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huancui.gov.cn/col/col183096/index.html>）查阅或下载。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，请与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威海市新威路 75 号，电话：0631-520876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严格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，以打造标准化、规范化、数字化政务公开为主线，以满足企业群众需求为导向，坚持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，全力做好政策解读回应、依申请公开办理等工作，全区政务公开效能显著提升。

1.主动公开。全年在区政府网站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.2 万余条，

其中，主动公开政府和政府办文件 20 件，部门规范性文件 2 件，政府常务会议 9 次、全体会议 1 次、专题会议 6 次，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 2 次。持续做好稳岗就业、养老服务、教育教学等重点领域政策文件公开与解读回应，发布意见调查征集 14 次，公开各类会议、政策等解读材料 22 篇。严格落实山东省政策文件库管理办法，梳理政策文件历史修订版本 34 件，规范录入省政策文件库并做好关联展示。

2.依申请公开。严格落实申请人身份审查、答复书会签等工作机制，用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平台，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4 件，比上年度减少 22 件，均如期规范办理。收到依申请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 9 件，其中结果维持 6 件、结果纠正 1 件、其他结果 2 件。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相关的行政诉讼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。对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，按季度开展人工读网清理，共清理过期文件、过时信息等近千条，全年未发生在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公布涉密文件和泄密的情况。对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开展集中清理，废止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件、继续执行 4 件，废止区政府政策性文件 4 件、宣布失效 10 件，相关文件均已更新文件编号及有效性标注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政府门户网站专栏建设持续优化，新增“爱山东政务服务专区”“人事考试专栏”等专题和栏目 6 个，进一步调整美化页面布局。持续加强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，规范开设微信公众号政务新媒体“政民互动”服务，通过 13 个政务新媒体推送重点文章 844 篇，推动政务公开向政务新媒体延伸。

持续做好政府公报编纂赠阅工作，全年刊发并公开政府公报 4 期。

5.监督保障。印发《2025 年威海市环翠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与全年重点任务，组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收听收看省级、市级视频培训会议 2 次，召开全区政务公开专题会 1 次，重点对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行解读，对政府网站维护和依申请公开件办理进行培训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与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8	1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783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56		
行政强制	9942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54.4671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4	9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5	4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26	3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2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2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1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0	2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6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2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其他	3	0	0	0	0
	(七) 总计	129	9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4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6	1	2	0	9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 年度，环翠区政务公开工作质效显著提升，但对照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部署要求，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存在问题。一是政府门户网站已公开信息动态清理机制有待完善。二是政策宣传解读形式仍有优化和创新空间。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一是加强已公开信息审查清理。组织各镇街、各部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，全面梳理确定本行业本领域法定公开事项，重点厘清信息公开责任主体，明确公开内容、政策依据及存续时限，对已公开的信息进行定期评估，对过时、无效或不再需要公开的信息进行动态清理，确保公开信息精准规范，公开内容鲜活有效。二是加强政策宣传解读。以群众需求为根本导向，指导各部门、各镇街推进重要政策解读和政策制定工作同步考虑、同步发布，着力丰富解读内容，创新多元解读形式，注重运用图解、音视频等形式提升解读效果，确保政策解读材料专业深刻、通俗易懂。三是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。聚焦主动公开与

解读回应、依申请公开办理、文件库管理等核心业务，组织开展针对性专题培训，不断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与水平。同时，进一步完善工作人员工作交接机制，梳理形成通用化的政务公开工作注意事项，明确工作要求，为业务开展提供清晰指引，避免工作交接断档脱节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方面：2025 年威海市环翠区所有部门和单位均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2.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方面：2025 年，共收到需我区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 191 件，其中区级人大代表建议 42 件，区级政协委员提案 147 件，市级人大代表建议 1 件，市级政协委员提案 1 件。在市、区人大、政协的监督、支持和指导下，在各承办单位和经办人员的共同努力下，截至 8 月底，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已全部落实，面复率及满意率均为 100%。

3.落实上级政务公开要点做法：严格落实省、市 2025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，结合区委、区政府重点工作，制定环翠区 2025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方案，明确了全年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、目标要求、完成时限和责任部门，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重点领域，持续强化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与监管，深入推进主动公开与解读回应，全力做好依申请公开办理，政府信息公开质效显著提升。